

河源市源城区教育局

源城区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 自查自评报告

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意见》《广东省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加快推进我省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的通知》等要求，我区高度重视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工作，对照创建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全面自查自评，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源城区经济社会基本情况

源城区地处广东省东北部、河源市南部，东江中上游与新丰江的汇合处，与江东新区临江镇接壤，西接东源县新港镇，南接博罗县石坝镇，北与东源县仙塘镇毗邻，总面积 361.5 平方公里。下辖 2 个镇、5 个街道，48 个社区居委会、28 个村。2024 年，源城区户籍人口 33.18 万人，常住人口 66.08 万人。2024 年源城区地区生产总值 550.3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57 亿元；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39542 元。

（二）源城区义务教育基本情况

2024年秋季，全区有义务教育中小学校80所，其中，完全小学50所，初级中学10所，九年一贯制学校14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2所，完全中学2所，特殊教育学校2所；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117686人，其中，小学生78494人、教学班1779个，初中生39192人、教学班792个，中小学就近划片入学100%，初中三年巩固率98.94%、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为100%；全区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教师7930人，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为100%。

二、对标自查自评情况

（一）资源配置方面评估共7项指标，2024年源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七项指标平均差异系数：小学综合差异系数0.49，初中差异系数0.32，达到“小学差异系数小于0.50、初中差异系数小于0.45”的标准要求。

指标1：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小学、初中分别达到4.2人以上、5.3人以上。

自评情况：辖区小学生78494人，大专及以上学历教师数4548人，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5.79人。初中学生39192人，本科及以上学历教师数2466人，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6.29人，差异系数分别为0.25和0.13。

自评结论：小学、初中标准值和差异系数均达标。

指标2：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小学、初中均达到1人以上。

自评情况：辖区小学县级以上骨干教师1150人，每百名学生拥

有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 1.47 人。初中县级以上骨干教师 657 人，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 1.68 人，差异系数分别为 0.61 和 0.47。

自评结论：小学、初中标准值达标。

指标 3：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小学、初中均达到 0.9 人以上。

自评情况：辖区小学体育、艺术专任教师数 711 人，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专任教师数 0.91 人。初中体育、艺术专任教师数 319 人，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专任教师数 0.81 人，差异系数分别为 0.32 和 0.16。

自评结论：小学、初中标准值和差异系数均达标。

指标 4：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小学、初中分别达到 4.5 平方米以上、5.8 平方米以上。

自评情况：辖区小学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346953 平方米，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为 4.42 平方米。初中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169138 平方米，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为 4.32 平方米，差异系数分别为 0.56 和 0.39。

自评结论：初中差异系数达标。

指标 5：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小学、初中分别达到 7.5 平方米以上、10.2 平方米以上。

自评情况：辖区小学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334425 平方米，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为 4.26 平方米。初中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273414

平方米，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为 6.98 平方米，差异系数分别为 0.79 和 0.38。

自评结论：初中差异系数达标。

指标 6：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小学、初中分别达到 2000 元以上、2500 元以上。

自评情况：辖区小学教学仪器设备值 19630 万元，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2501 元。初中教学仪器设备值 11084 万元，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2828 元，差异系数分别为 0.47 和 0.39。

自评结论：小学、初中标准值和差异系数均达标。

指标 7：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小学、初中分别达到 2.3 间以上、2.4 间以上。

自评情况：辖区小学网络多媒体教室 2090 间，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 2.66 间。初中网络多媒体教室 979 间，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达 2.50 间，差异系数分别为 0.40 和 0.33。

自评结论：小学、初中标准值和差异系数均达标。

（二）政府保障程度。

指标 8：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合理，符合国家规定。

自评情况。源城区聚焦城市发展规划、人口政策、流动人口变化趋势、中小学校建设标准，调整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学校布局，并将重点学位建设项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市区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中统筹推进。制订《源城区“十四五”期间中小学幼儿园公办学位建设专项规划

和分年度实施计划（2021—2025 年）》《源城区未来五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 年）》，采取科学分校、合并校点、新改扩建等方式，优化扩增城区学校布点，有序增加学位供给，化解超规模学校、大班额问题。同时，结合“百千万工程”，优化农村校点布局，推进农村小规模学校优化提升工程，实现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优质发展。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9：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统一、教师编制标准统一、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统一、基本装备配置标准统一。

自评情况。源城区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统一。区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均按照《广东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标准》统一建设标准，并据此制定本区域内义务教育建设标准及布点规划，即《源城区“十四五”期间中小学幼儿园公办学位建设专项规划和分年度实施计划（2021—2025 年）》《源城区未来五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 年）》。

源城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编制标准统一。区域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根据城乡统一的国家编制标准进行配备，即小学教职工与学生比为 1:19、初中为 1:13.5 核定编制。通过深入各校进行摸排、核编，再根据摸排情况定点定编招录教师，确保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编制到位、分学校生师比符合统一标准。

源城区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统一。区域内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150 元/生/年，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950 元/生/年，以足

额保障各学段日常经费使用，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学生不足 100 人的学校，除按 100 人核定下拨公用经费外，再增加预算拨款公用经费 5 万元；100 人以上 200 人以下的学校，增加预算拨款公用经费 4 万元；200 人以上 300 人以下的学校增加预算拨款公用经费 2 万元。2024 年以上 3 类学校增加拨款 73 万元；随班就读及送教上门残疾学生按特殊教育学校基本公用经费标准 6000 元/生/年编制在就读学校。

源城区基本装备配置标准统一。区域内基本装备配置严格按照广东省中小学校教育装备标准执行，并纳入区域内“十四五”基本装备配置规划，确保全区一盘棋更新、置换，落实全区标准统一。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0：所有小学、初中每 12 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 1 间以上；其中每间音乐教室面积不少于 96 平方米，每间美术专用教室面积不少于 90 平方米。

自评情况：源城区实施“一校一案”达标计划，通过全面摸排义务教育学校功能场室及设备缺口，分阶段推进 66 所学校的音美室配置。2025 年已完成 53 所学校的音美室达标（改造升级、盘活闲置资源、资源整合），剩余 13 所计划于 2026 年底前实现标准化建设全覆盖。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1：所有小学、初中学校规模不超过 2000 人，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义务教育阶段规模不超过 2500 人。

自评情况：市区个别学校存在大校额现象，主要原因是人口过度集中，导致房产类生源基数庞大，从而超出了学校承载能力。目前，我区正深入调研，摸清人口底数，合理规划布局，并将纳入“十五五”规划，确保解决超规模学校问题。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2：小学、初中所有班级学生数分别不超过 45 人、50 人。

自评情况。市区个别学校存在大校额现象，主要原因是人口过度集中，导致房产类生源基数庞大，从而超出了学校承载能力。源城区将坚持推进义务教育阳光招生，通过扩校分流、增班分流、区域调配等方式，加强大班额学校班额的管控，在满足入学需求的前提下，严控招生计划，确保生源合理均衡。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3：不足 100 名学生小学和教学点按 100 名学生核定公用经费。

自评情况：源城区没有教学点，学生不足 100 人的学校，除按 100 人核定下拨公用经费外，再增加预算拨款公用经费 5 万元，确保农村小规模学校正常运作。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4：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不低于 6000 元。

自评情况。辖区内有 2 所特殊教育学校：博爱学校、阳光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为：小学 11500 元/生/年，初中 19500 元/生/年。2024 年特殊教育学校在校生小学 281 人，初中 154

人，全年公用经费预算为 623.45 万元。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5：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按规定足额核定教师绩效工资总量。

自评情况：我区不断健全教师工资保障长效机制，确保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年平均工资收入。2024 年，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为 140280 元，当地公务员年平均工资收入 139896 元。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6：教师 5 年 360 学时培训完成率达到 100%。

自评情况：源城区严格落实国家、省和市教育行政部门师资培训的文件精神，精心选派教师参加国家、省和市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培训工作，做好区级培训组织工作，积极开展广东省粤东粤西粤北全员轮训。2024 年，完成 90 以上学时培训的教师 7142 人。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7：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在核定的教职工编制总额和岗位总量内，统筹分配各校教职工编制和岗位总量。

自评情况：源城区实行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在区委编办核定编制总额内，区教育局根据学校班额、生源统筹分配到各中小学。我区严格按照指标要求，统筹调配 65 所公办学校 5384 个编制岗位。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18: 全县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的 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20%。

自评情况: 源城区制订《源城区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实施方案》,全面、常态推行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重点推进骨干教师校际间、城乡间、优质学校与薄弱学校之间交流轮岗,重点推进体育教师、艺术教师校际间、缺口较大学校与余量较大学校之间交流轮岗。2024 年,辖区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 1237 名,交流轮岗教师有 253 名,交流轮岗教师占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的比例 20.5%;交流轮岗的骨干教师 70 名,占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比例 27.7%。

自评结论: 达标。

指标 19: 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率 100%。

自评情况: 源城区要求所有专任教师必须持有相应学段的教师资格证,把教师持证作为报考应聘的先决条件,辖区义务教育阶段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上岗率达到 100%。

自评结论: 达标。

指标 20: 城区和镇区公办小学、初中(均不含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分别达到 100%、95%以上。

自评情况: 源城区严格落实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划片、分配”与“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目标要求,做好科学确定片区范围等工作,实施阳光招生,确保应招尽招,实现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严格执行教育部普通中

小学招生入学工作“十项严禁”纪律，严禁“空挂”“择校”“借读”等违规行为。如有新改扩建学校，则在相应区域科学调整相关学校的划片招生范围。辖区城区和镇区公办小学、初中（均不含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均为 100%。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21：全县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比例不低于 50%，并向农村初中倾斜。

自评情况：源城区严格执行区域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比例不低于 50%，并向农村初中倾斜的政策。辖区内 2 所优质高中（河源中学、河源高级中学），招生计划指标分配到市区初中学校的比例高于 50%。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22：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健全，全县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由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不低于 85%。

自评情况：源城区认真做好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深入排查，全面掌握留守儿童基本情况。建立区、校两级数据库，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群团协同、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为留守儿童提供关爱服务和救助保护，利用“送教下乡”和爱心志愿者帮扶等活动帮助留守儿童克服实际困难。将保障留守儿童按时入学作为控辍保学工作的重要内容，保障留守儿童接受教育，促进留守儿童健康成长。执行“两个为主”政策，以公办学校为主接受随迁子女入读，严格规范民办义务教育招生工作。源城区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健全。

通过制定方案、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帮扶队伍、家访等措施对留守儿童进行关爱帮扶，促进留守儿童健康成长。2024年秋季，辖区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数65717人，在公办学校就读58788人，在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6929人，合计65717人，占比100%。

自评结论：达标。

（三）教育质量评估共9项指标，源城区全部达标。

指标23：全县初中三年巩固率达到95%以上。

自评情况：源城区通过进一步健全控辍保学责任机制、健全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建立特殊人群入学保障制度、切实防治校园欺凌事件等措施，确保了辖区初中三年巩固率达95%以上。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24：全县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95%以上。

自评情况：源城辖区以“全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情况监测系统”与区残联备案为依据，零拒绝、全覆盖，分类入学。区妇联、区残联会同区教育局共同动员残疾儿童少年父母（法定监护人）送其子女按时接受义务教育。健全随班就读为主体、特殊教育学校就学为骨干、送教上门为补充的特殊教育体系，确保“应入尽入”，适当安排每一位残疾儿童，保障适龄残疾儿童接受教育权利，保证入学率达到95%以上。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25：所有学校建立章程，实现学校管理与教学信息化。

自评情况：源城区把建立章程作为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

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举措，通过建立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实现学校管理与教学信息化。积极探索学校管理与教学信息化深度融合的途径、规律，向制度要质量、向管理要效率。加强中小学校章程建设，督促每所义务教育学校认真对照《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完善学校章程执行机制，优化学校治理结构，依法制定或修订具有自身特色的学校章程。经核查，辖区所有学校均制定了章程，实现了学校与教学信息化管理。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26：全县所有学校按照不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自评情况：源城区严格规范学校教师继续教育经常性经费预算管理，保障培训经费足额使用到位，确保辖区所有学校按照不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通过创新研训模式，实施五项教师培养工程，即名师培养工程、骨干教师培养工程、青年教师培养工程、新教师培养工程、命题团队培养工程，通过构建覆盖教师专业发展全周期的分层培养体系，多维度、系统性地推进教师专业成长，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教师队伍整体水平。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27：教师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达到较高水平。

自评情况：辖区各中小学校都实现了“校校通、班班通”，所有教室均已配备多媒体电教平台。95%以上教师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

段组织教学。**一是**开展 CSMS 智慧课堂评价。依托广东省课堂教学智慧评价系统（CSMS），我区已上传课例 3000 多个，涵盖小学 4 个学科、初中 8 个学科，通过深入分析课堂教学数据，推进课堂教学改革，提升教学质量。**二是**信息化教学比赛成果。我区教师在信息化教育实践中成效显著，共开展 17 项市级以上课题研究，在多项赛事中屡获佳绩。教师获奖总计 408 人次，其中国家级 2 人次、省级 66 人次、市级 340 人次，充分展现了教师的专业水平和创新能力。**三是**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推广。我区高度重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平台使用活跃度达 90%以上。成功获批 2 个省级智慧教育平台标杆校和 2 个省级智慧教育平台名师团，并在 7 所学校设立实验基地，134 位成员参与数字化转型教学策略探索。同时，13 所中小学已通过省级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验收。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28：所有学校德育工作、校园文化建设达到良好以上。

自评情况：**一是**制订政策文件，加强顶层设计。制定实现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等文件。制定和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和大中小学思政一体化建设的文件或实施方案。制定校园文化建设规划、指导意见、部署推进等文件。**二是**实施素质教育，丰富德育内涵。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创新德育工作方式，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丰富德育内容。**三是**扩展德育载体，增强德育实效。充分利用烈士陵园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

积极开展思政教育和法治教育；建立健全共青团、少先队组织机构和工作机制，开展丰富多彩的团队活动。加强生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全面提高学生心理素质，培养学生阳光心态。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大力创建文明校园，营造教书育人的良好环境。深入推进综合素质评价改革，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29：课程开齐开足，教学秩序规范，综合实践活动有效开展。

自评情况。源城区依据《国家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制订有关文件或实施方案，区域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严格执行国家、省规定的课程计划，开齐开足课程。严格执行义务教育课程计划，按照国家和省颁课程方案和标准执行，课程开齐开足，教学秩序规范，综合实践活动有效开展，全面开设劳动课，且有满足劳动教育需要的实践基地和场所，并配备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教师。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30：无过重课业负担。

自评情况：一是源城区严格落实“双减”政策要求，成立了源城区“双减”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并印发《源城区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细化落实“五项管理”，要求小学生在校时间不超过6小时、初中生在校时间不超过7小时；科学合理安排学校作息時間，确保学生课间和必要的课后自由活动时间，整体规划并控制各学科课后作业量。家校配合保证每天小学生10小时、初

中生 9 小时睡眠时间。二是全面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教育部办公厅等十二个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防范治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校外培训行为，切实减轻中小學生校外培训负担。截至目前，联合相关部门共出动人员 551 人次，检查培训机构 885 家，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254 份，联合市场监管局立案查处 2 起。

自评结论：达标。

指标 31：在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相关科目学生学业水平达到Ⅲ级以上，且校际差异率低于 0.15。

自评情况：源城区对照每年监测结果，结合各学区、各学校的实际开展学校的监测结果解读，通过认真研读和分析，解决学科监测发现问题短板，全面提升监测水平。指导学校制定“一校一案”，有针对性地提高监测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加大教师培训力度，建立骨干名师人才库（含省、市、区级名教师工作室主持人），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教学水平，加强教师培训引领。贯彻落实《源城区深化基础教育课堂教学改革指导意见》的要求，认真研读“创新课堂教学评价标准”的各项指标，切实转变陈旧的教学观念，确立基于学生核心素养培育、与新课程实施相匹配的课堂教学观念，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抓好抓实高效课堂和提高作业设计质量，加强课程融合和作业完成指导，减轻学生作业负担，真正实现作业的“提质减负”。

自评结论：根据省监测反馈，2024 年我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达到标准要求。

（四）社会认可度。我区以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为契机，认真落实公平政策、推动优质资源共享，规范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行为，积极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加强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的宣传和政策解读力度，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义务教育工作的良好氛围。社会认可度达 95%以上。

（五）一票否决指标。源城区不存在以考试方式招生；不存在违规择校行为；不存在重点学校或重点班；不存在“有编不补”或长期聘用编外教师的情况；教育系统不存在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严重违纪违规事件；没有弄虚作假行为。

三、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源城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工作，紧扣均衡，着眼优质，着力强化组织领导，举全区之力，全力攻坚。

1. 成立机构，加强统筹。为加强对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源城区成立了由区长为组长的工作专班，切实加强对创建工作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有序推进。区教育局相应成立了创建专班，并按指标体系，一一对应职能股室，进行详细的局内分工，以明确职责，强化责任意识，打通沟通梗阻。

2. 制订规划，擘画线路。制定《源城区“十四五”期间中小学幼儿园公办学位建设专项规划和分年度实施计划（2021——2025

年)》《源城区未来五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年)》《源城区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合理规划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布点，并将重点学位建设项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市区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中统筹推进。

(二)经费保障到位。源城区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不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近三年累计投入义务教育经费36亿元，其中，我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27.8亿元，用于教育支出27.49亿元，教育财政实际支出占财政总收入达98.8%。

1.增加优质学位供给。三年来，累计投入18067.75万元，大力推进教育领域重点项目建设，用于改扩建源城区第一中学、埔前中学、中田小学、埔前镇第二中学和源西中学等5所学校，新增中小学学位2670个。

2.全面完善资助体系。主动组织城乡低保、孤儿(事实无人抚养)、特困救助、低保边缘、支出型困难、脱贫家庭、残疾、特困职工等困难家庭学生申请对应教育阶段的学生资助项目；引导学校对残疾人子女、低收入(单亲、多孩等)、学生本人患重大疾病、遭受自然灾害、疫情和突发事件影响等类型学生加强关注，主动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忧纾困。近三年来(2022年-2024年)，源城区义务教育阶段资助人数9149人，资助金额合计3241125元。

3.构建特殊教育体系。近年来，投入20万元用于补充购置急需的设备设施，持续推进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强学校无障碍

设施设备建设配备。制定《源城区特殊教育资源课室建设方案》，投入资金 74.97 万元全面完成金沟湾小学、越王小学等 11 所学校建设标准资源课室的整改任务。生均公用经费达标率 100%。

（三）师资配置均衡。源城区将师资均衡配置作为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的重要抓手，绵绵用力，久久为功。

1. 常态开展交流轮岗。制订交流轮岗方案，大力推动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2024 年，辖区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 1237 名，交流轮岗教师有 253 名，交流轮岗教师占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的比例 20.5%；交流轮岗的骨干教师 70 名，占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比例 27.7%。扩大支教规模，市区学校的骨干教师、名教师重点进驻乡村学校，对乡村学校进行“传、帮、带”，起到示范引领作用，促进乡村学校办学质量全面提升。

2. 创新设立乡村工作室。源城区创新设立乡村“三名”工作室，培育骨干教师和管理人才，重点加强培育培养培优乡村名教师、名班主任、名校长的力度，通过增加工作室活动经费、完善工作室工作制度、健全工作室考核机制、加强工作室内部管理等措施，务必做到定人、定责、定任务、定规范，充分发挥工作室孵化骨干教师功能，形成一定的发散面，辐射、扩展至整个乡村区域。

3. 推动集团化办学改革。以河源市高新区实验学校特色教育集团为突破口，整合高新区实验学校、大塘小学、高埔小学、泥金小学等学校，并委托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代管河源市高新区实验学校特色教育集团，通过创新机制、师资交流、资源共享、学生共育等方

式，推动集团校办学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4. 创新帮扶模式。目前，埔前中学等 12 所中小学校与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学等 12 所中小学签订了结对帮扶框架协议书，作为扎实推进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工作的重要渠道，建立长期帮扶共建机制。

5. 教师编制动态调整。教师编制资源重点向乡村薄弱学校倾斜，每年招录教师时，将编制的大部分调配至乡村学校，并由中心校集中调配，及时补缺，确保乡村薄弱学校上足上齐课程。同时，中心校要优化教师编制机制，做到教师编制区域调配“一盘棋”，促进城乡教师年龄结构、学科结构、性别结构持续优化。

（四）办学条件改善。源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紧扣校舍建设标准化、教育管理能力和教育体系现代化、城乡校际均衡化三大核心，以内涵发展为主线，全力推进优质均衡发展，通过硬件升级、资源共享、数字赋能等方式，确保每一所学校都能提供公平优质的教育环境。

1. 加快优化提升步伐。稳妥推进农村小规模学校优化提升工作，2024 年完成对罗塘小学撤并、2025 年完成对杨子坑小学和双头小学的撤并优化工作，并将生源、仪器设备按就近原则，统筹安排至资源更好、条件更优的学校。

2. 加快校舍升级步伐。通过深入摸排每一所学校，对每一栋校舍的占地面积、建筑面积、空间结构、使用功能、使用状况等参数了如指掌，并指导学校制订“一校一案”，进行深度、合理、科学

的整合，即结合实际，新建一批、改扩建一批、整合利用一批，投入 1.2 亿元完成 10 栋 C、D 级危旧校舍改造。

3. 加快设备补缺步伐。近三年来，投入 1615.4 万元添置、更换设施设备。稳步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更换了 31 所公办中小学部分陈旧多媒体电教平台 683 套，城乡、校际教育差距进一步缩小；投入 852 万元建设初中理化生学业水平实验操作考试六个考点平台。

（五）教育质量提升。源城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全面育人，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取得显著效果。

1. 思想铸魂工作扎实推进。一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严格落实 12 条措施，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积极创新师德教育宣传形式，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方案》，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长效机制。二是思想铸魂入脑入心。推进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打造了 20 个思政教育品牌。

2. 推进教育改革全面发力。一是推进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改革。完成了东埔中学等 6 所学校党总支书记、校长分设，调整了 28 所学校书记、校长，推进 43 所学校设置党政办内设机构。二是推动积分入学招生改革。充分汲取并借鉴深圳先进经验，全面推行义务教育积分入学改革，科学合理调整新兴小学等学校的招生区域，强化统筹分流越王小学等学校学生，有效缓解了义务教育阶段学位

供需矛盾，坚决遏制并严厉打击学位买卖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了教育公平和社会稳定。**三是**推动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以河源市高新区实验学校特色教育集团为突破口，整合高新区实验学校、大塘小学、高埔小学、泥金小学等学校，并委托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代管河源市高新区实验学校特色教育集团，通过创新机制、师资交流、资源共享、学生共育等方式，推动集团校办学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3. 名师孵化批量产出。全区完成省级教研基地项目建设1个，每年对8000名教师实行全员轮训，培养有“广东省特级教师”8名、“南粤优秀教师”9名，获省级及以上荣誉教师累计606人次，获省级及以上荣誉教师累计180人次；有4个省级名校长工作室，19个市级“三名工作室”，建设了28个区级“三名工作室”，确定266人为2024—2026年度区级“三名”工作室首批入室学员。建立骨干教师人才库，遴选了800名骨干教师和94名骨干班主任；组建了96人的命题团队。一系列的改革创举，畅通了名师成长渠道，着力为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教育人才队伍，搭建多样、有效的孵化、融合、共促成长平台。

4. 素质教育持续赋能。**一是**推进课程改革，创新教学方法，加强实践教学，强化数智赋能，完成“双减”三年阶段性目标，学生作业负担有效减轻，校外培训管理更加规范。**二是**体艺教育品牌不断涌现。落实学生每天2小时体育活动时间，常态化举办足球、篮球、乒乓球、羽毛球等体育联赛，建成国家级体育特色学校11所。

打造“一校一美、各美其美”美育特色品牌，通过家校社协同、跨学科融合、空间创新利用，打造“处处皆美育、时时可浸润”的育人生态。开发校本课程、制定劳动清单、建设实践场所，9所学校获评省、市级劳动教育特色校。三是心理教育成效明显。目前，全区建立了68个校级辅导室，推动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建设，构建“1+7”工作格局，转介帮扶特殊需求学生500多名，累计转化不良行为青少年300余名，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

四、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对照《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源城区在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还不够广，设备设施配置还不够均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等方面还存在短板弱项。接下来，源城区将坚持党建引领，政府主导，构建“责任共同体”模式，聚焦扩充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通过实施学校建设标准化、城乡教育一体化、师资配置均衡化、教育关爱制度化、教育资源数字化等为重点举措，全面缩小区域、城乡、校际、群体及优质教育资源的差距。

（一）全力化解大班额，推进学校均衡发展。一是强建设。推动万达东江城、碧桂园未来城小区配建学校，预计可新增7050个学位，从根本上缓解相关学校（越王小学、雅居乐小学、公园东小学、下城小学、城南小学）入学压力和大班额问题。二是转存量。对越王小学、雅居乐小学、公园东小学社保类学生统一实施跨片区统筹，有序分流至高莲小学、东埔小学、太阳升小学等学位相对宽松学校。三是去存量。针对生源密集且具备扩班条件的“大班额”学校（如

越王小学 4 个、龙光城小学 3 个、城南小学 1 个、高新区实验学校 3 个)，积极实施增班扩容措施。**四是控增量。**科学调整城南小学、新兴小学、龙光城小学、高新区实验学校的招生范围，确保上述学校新生班额严格控制在 55 人以内。**五是优布局。**重点研究河背小学、南陂小学、赤岭小学、上村小学、高围小学、莲塘岭小学等学校优化调整的可行性，并加快推进步伐。

（二）补齐设施设备短板，提升资源配置。根据“一校一案”，分年度实施达标计划。**一是**逐步补齐学校的功能场室和教学仪器设备。组织全区义务教育学校填报功能场室和教学仪器设备缺口，安排核查小组实地勘察，依据核查结果按紧缺程度分类，制定补充计划，逐步分批次补齐。**二是**充分挖掘校内资源，保障运动场所。探索在现有校内资源条件下，向空间要效益，以创新拓运动资源。充分利用学校的“角角落落”，对室内场地进行一系列完善和改造，破解场地限制，拓展体育教育空间。**三是**推进教育信息化设备更新，强化条件保障，确保能满足学校管理和教育教学必需的信息化基础设施。

（三）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学质量。**一是**编制向教育倾斜。按照“岗位缺编公开招聘，结构缺编合理调配，优秀人才优先引进，优秀教师表彰奖励”的原则，不断完善教师队伍动态管理机制。努力争取编制，配齐配足各学科教师，从根本上解决教师队伍缺编缺额问题。**二是**继续实施实行校长、教师轮岗交流机制。优化交流轮岗顶层设计，实现师资有序流动，促进城乡教育的均衡、优

质、健康发展。通过区内交流轮岗及临时聘用紧缺学科教师顶岗等方式补充、调配紧缺学科教师，优化配置教师资源，尽量解决各学校结构性缺编问题。三是加大教师、校长的培训力度。充分利用省级教研基地、积极参加“国培”“省培”项目培训、教师全员轮训、以竞赛促提升等方式，不断创新培训方式，精心选取更有適切性的培训内容，全面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能力。

河源市源城区教育局

2025年9月17日